

证券代码：831083 证券简称：东润环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30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083	东润环能	2023年5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8号科技财富中心A座11层1101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修订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则要求，修订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中相关条款，公司将按修订后的保护措施执行。

修订后的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则要求，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1、在第三十六条后新增“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设置与终止挂牌事宜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对异议股东做出合理安排：

（一）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应

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终止挂牌相关事项，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的，公司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等方式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安排，并主动联系异议股东，对保护措施进行解释说明。

（三）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公司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

（四）投资者与公司之间涉及纠纷的，应当先行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提交至公司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作为修订后的第三十七条，其后序号依次顺延。

2、将原第一百五十条“公司指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为公司披露有关信息，依法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修订为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期间，公司公告形式为报纸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网站进行公告。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公告形式为报纸公告、在公司官方网站（www.eechna.cn）进行公告。”

修订情况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转公司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出席会议股东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不接受电话、电子邮件等其他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9日 9:00-12:00 13:00-17:3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8号科技财富中心A座11层1101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8号科技财富中心A座11层1101

电话：010-82732720

电子邮箱：yangzhichao@eeechina.cn

联系人：杨智超

（二）会议费用：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5日